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东省中山翠亨新区医药城及横门清洁能源片区电力土建配套设施工程（勘察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1、项目业主名称：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2、地址：中山翠亨新区马鞍岛香山大道翠亨新区规划馆 3、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罗工 18676002707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勘察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勘察资质乙级或以上，需具备岩土工程专业资质子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 （1）本项目属于电力土建工程，项目穿越翠亨快线、中开高速及在建东部外环高速公路，故勘察资质要求乙级或以上资质。 ★（2）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报名单位需在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至少完成过一项市政公用项目工程勘察业绩，并取得审查合格书的。（报名单位上传响应方案时



		<p>需提供业绩证明（勘察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勘察报告审查合格书）材料，否则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评选资格）。</p>
5	<p>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p>	<p>本项目起于 220kV 翠亨变电站，敷设至华南现代中医药城以及明阳厂区周边等地段，新建 10kV 电缆土建长约 13.4 千米。其中，220kV 翠亨变电站至华南现代中医药城片区段电缆土建：十二回路约 4 千米，六回路约 4.6 千米，四回路约 0.4 千米，双回路约 0.4 千米；东环高速路至明阳厂区周边段电缆土建：二十四回路约 0.7 千米，十二回路约 0.5 千米，六回路约 2.3 千米，四回路约 0.5 千米。建设内容包括二十四回路顶管和埋管约 0.7 千米，十二回路顶管、埋管和电缆沟约 4.5 千米，六回路顶管、埋管和电缆沟约 7 千米，四回路顶管约 1 千米，双回路顶管约 0.4 千米，并配套安装管线标识等设施。</p> <p>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测量内容：现状地形平面及断面等、桥梁立面、现状给水、排水、电力、通信管线等；2、测量要求：地形测量以平方公里为单位计算，地形图比例尺初定为 1:500，达到设计精度要求，</p>

		测量场地自然标高。3、配合设计单位需求，完善相关测量、物探、勘察工作，以满足设计需求，并提供勘察咨询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按发包人要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报价区间为40%至50%。</p> <p>3. 计价标准：1、结算勘察工作量以根据发包人同意的设计提资完成的实际勘察成果，并经发包人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费用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并下浮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该费用为勘察部分包干价，未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章节“3、岩土工程勘察”以及“8、室内试验”中列明的部分，如设备进场、移机等均默认为已包含在勘察部分结算总价中，不再另行单独计费。</p> <p>2、结算测量及物探工作量以根据发包人同意的设计提资完成的实际测量及物探成果，并经发包人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费用参照《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p>

		<p>3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等文件并下浮中标下浮率后进行结算。</p> <p>3、项目估算勘察费45.82万,以下浮40%后27.49万元作为合同暂定价。以上收费标准中存在相同收费项目的以最低的收费单价进行计价,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且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暂定价27.49万元。</p>
8	服务时间	<p>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完成现场测量和物探工作,提交测量、物探数据;合同签订后3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大纲,经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确认,监理单位签发开工令后,13个日历天内完成现场勘察,10个日历天内提交测量、物探、勘察报告。</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 暂定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p> <p>2. 验收程序: 勘察报告通过审查,取得审查合格证。</p> <p>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若勘察人出具的成果文件不符合发包人验收标准要求,勘察人须按发包人、评审委员会及施工图审查机</p>

		<p>构的意见和要求限期修改完善。若经发包人催告后勘察人仍未修改完善致使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勘察人限期退还已收的全部款项，并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向勘察人追偿。</p>
10	<p>结算方式</p>	<p>(1) 勘察人完成全部勘察测量、物探工作，按照要求提交成果文件，勘察报告成果经审查并取得审查合格证，按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 50%的进度款。</p> <p>(2) 勘察费用在下阶段完成补勘（如需），满足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且施工图设计成果经审查合格后，对勘察测量费用进行结算，按结算金额予以支付至勘察费结算价的 80%。</p> <p>(3) 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勘察费结算价的 20%（结清）。</p> <p>(4) 发包人财政部门审核时间不算入约定的支付时间内，发包人将相应的请款材料提交给财政部门即视为符合约定的支付时间。勘察人收取款项前，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发票。</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目前必须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勘察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勘察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若中介机构适</p>

	<p>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在中选后因未完成登记或无法完成登记而放弃中选的，则视为属于以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的。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 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 及咨询电话：0760-88333693。</p> <p>2. 需使用发包人提供的勘察合同模板签订合同。</p> <p>3. 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暂未立项。</p>
--	---



